

花间

上
Huajian

他恨她，
因为他已陷入却不被她所知。
她恨他，因为她怕陷入而无力自拔。

兰思思/著



花间

上
Hua jian

他恨她，
因为他已陷入却不被她所知。
她恨他，因为她怕陷入而无力自拔。

兰思思/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花间/兰思思著. —北京: 大众文艺出版社, 2008. 11
ISBN 978-7-80240-254-6

I. 花… II. 兰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58299 号

书 名: 花间 (上、下)

作 者: 兰思思

责任编辑: 郝永伟 杜廷广

特约编辑: 吴 燕 刘红梅

装帧设计: 门乃婷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84040746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 100009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700 × 980 1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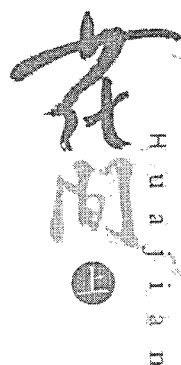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: 32

字 数: 389 千字

印 数: 1-5000 套

版 次: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9.00 元 (全二册)



第一章

花店・1

第二章

试探・10

第三章

遇劫・21

第四章

侵占・32

第五章

救赎・45

第六章

劝解・55

第七章

正视・66

第八章

拒绝・77

第九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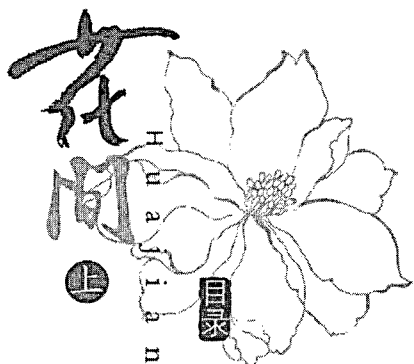
出走・88

第十章

怀孕・100

第十一章

跟踪・111



第十二章

告密 · 121

第十三章

惊变 · 132

第十四章

遗孤 · 142

第十五章

保姆 · 155

第十六章

交易 · 166

第十七章

提醒 · 177

第十八章

俘虏 · 190

第十九章

回家 · 202

第二十章

重返 · 215

第二十一章

利用 · 227

第二十二章

较量 · 242

第一章

花店

他掌心的温热与她的冰凉形成强烈的对比，一握之下，两人仿佛都怔了怔，但很快就放开了。



叮的一声响，玻璃门自动打开，李茜跌跌撞撞地闯了进来，全然忘记了这是拥挤的店堂。靠近门的摆设已经被逼到门的左右，她又跨了一大步，一只白色的瓷花瓶晃了几晃，应声倒地。随着她懊恼的惊呼，收银台内侧传来柔和的询问声：“茜儿，做什么这么慌慌张张的？”

李茜急忙俯身扶起那只花瓶，所幸它没有破，一如既往地泛着均匀的白玉光。她暗舒了口气，抬起头来，看到了老板娘苏曼芝关切的面庞。

“哎呀，差点没把我吓死。”李茜拍着喘息未定的胸脯开始细说。

原来她刚才去木槿酒吧送花，遇到个喝得半醉的日本老头，他误将她当成了小姐，拦住她动手动脚。

“幸亏有个先生路过，给我解了围，不然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呢。”

李茜天生胆小，此刻更是圆脸苍白，双目显露出惊惧，微红的面颊上几粒淡栗色的雀斑愈加明显。

曼芝听完，也皱起了眉头，八点还没到，怎么现在的酒吧开市这样早？

夏天的傍晚，天光退得迟，此时尚有些许朦胧的亮光。

“下次再有这么晚的生意，让小三去得了。”曼芝思忖着说。

小三是男孩，平时有活儿就过来搬搬弄弄，属于钟点工。

李茜在水池边洗着手，置若罔闻。曼芝只听到哗哗的水声，不知她在想些什么。

店堂内冷气呼呼地吹着，时而有用过晚餐的客人进来瞧上一瞧。买客并不多，叮叮的铃声却异常热闹。

曼芝细细地算完了一天的账，把簿子又从头到尾翻看了一遍，并没有多少页。这店是过了新年刚开张的，才半年的工夫。鲜花的生意属于慢热型，要靠好的口碑吸引住回头客才做得下去。稳妥起见，她的花铺除了鲜花，兼售绿色小盆景、干花，以及各种惹人怜爱的家居饰品。这些东西陈列在两壁的墙上，把狭小的空间点缀得满满的，置身其中，简直如游走在花间，不由人的心情不好起来。

合上账本，曼芝说：“今天就到这儿吧。”

李茜“哎”了一声，起身拾掇。

这边曼芝开始关电脑，锁抽屉。两人退出漆黑的店堂，立刻就融入夏夜的窒闷里，好像两支刚从冰箱里取出的冰棍，汩汩地冒着白汽儿，迅速融化。

街上灯火通明，人群川流不息，是另一种生活的开始。

李茜跟曼芝道了别，匆匆赶去附近的公交车站。曼芝锁好门，又朝隔着防盗网的店内望了一眼。在街灯的反衬下，里面的物事影影绰绰的，只看得见一个轮廓，她的眼里溢出一丝满足。

当初看中这个门面，一来是便宜，这里是近郊，同样的价格，若在市中心，大约

只能租到 1/3 的面积；二来这店铺紧倚着的是一个规模不小的豪华居民区，无论品味还是消费观念应该都不会差；三则是这里的配套设施和交通都已经很完备且发达了，跟小区店铺一条街之隔的对岸，是绵延近一公里的美食街。整个地块，呈蓄势待发状，她庆幸自己及时占有了一席之地。

转过身，眼里又完全换了另外一副神色，因为想到了家，她的脚步也开始匆忙起来。

小跑着到了停车场，把车倒出来，转弯，入街，很快消失在车流里。

回到家刚好八点半，楼下的客厅空无一人，只在玄关处亮着一盏灯，散发着淡淡的橘光。

换了鞋，曼芝蹑手蹑脚地走上楼梯。申玉芳的房里传来曼芝的女儿邵萌萌唧唧呱呱的说话声，一定是在看电视。

曼芝没进去，先回自己房间洗了个澡，才转回来。

一推门，萌萌立刻发出欢乐的尖叫，随即从床上赤着脚跳下来，扑到她怀里。曼芝将她一把抱起。

“慢着点儿，别摔了。”申玉芳嗔道，又问，“邵云还没回来？”

“嗯。”曼芝低低地答了一声，脸上挂着笑，任由女儿吊住自己的脖颈，对申玉芳说，“妈，那我带她回房，您也早些睡吧。”

申玉芳点点头，但仍然站起来，随着她们朝外走。

“萌萌今天在幼儿园里乖不乖？”曼芝将嘴俯在女儿的耳朵边轻轻地问。

“乖的，我没有哭。”上中班的萌萌飞快地说，兀自将脸埋在母亲肩上。

申玉芳对曼芝使了个眼色，曼芝即刻心领神会，感激地对申玉芳笑了笑。孩子一直是申玉芳在帮忙带着。

萌萌偎在母亲怀里，困倦便席卷上来，但等曼芝把她放到床上，她却醒了。

“妈妈，你别走。”她嘟起嘴拉着曼芝不放手。

“傻孩子，我马上回来。”曼芝说着，看她不舍的样子，心里又有点酸楚。

等重新上床，发现萌萌一直趴在床边饶有兴趣地端详摆在地板上的小痰盂，那是曼芝伺候她晚上小解用的。

曼芝掀开薄毯躺进去，一边问：“你看痰盂做什么？”

“妈妈，我觉得它都不像个痰盂了。”

“那像什么？”

“像个茶壶。”

曼芝扑哧一乐，说：“要不要倒给你喝？”

萌萌嬉笑着摇头，身子一滚就躲开了。

关了灯，母女俩又说了一会儿话，萌萌很快睡着了，呼吸均匀。

躺在黑暗里的曼芝始终似睡非睡，直到听见门外的走廊上传来些微凌乱的脚步声，紧接着是咔嚓一声门锁合上的声音，之后又是死一般的寂静。

曼芝听了一会儿，无声地叹了口气，终于偏过头，沉沉地睡去。

早上，曼芝被萌萌一阵清脆的笑声闹醒，睁开眼睛，却看到邵云正用脸去蹭萌萌的面颊。萌萌稚嫩的皮肤受不了他的胡楂，用小手拼命推爸爸，嘴里嚷道：“爸爸走开，好痒！”

邵云不甘心，凑上去使劲亲了一口，才道：“好，爸爸这就去刮胡子。”

曼芝翻身下床，两只脚在地上找拖鞋，眼里还残留着一些惺忪的睡意，“都这会儿了，怎么还没去公司？”

邵云是公司的副总，平常忙得脚不沾地，哪有过这样悠闲的清晨。

邵云眼睛盯住女儿，眼里满是宠溺，话却是对曼芝说的，有些硬冷，“今天不去公司。”

曼芝正要去衣柜找衣服，听他这样一说，手便顿住了，回头望着他问：“怎么回事？”

邵云有点不耐烦，“休息休息不可以吗？”没等曼芝再问，他就抱了萌萌往房间外走。

曼芝心一冷，牙齿微微咬一下唇，接着找衣服。

自从她不顾邵云的反对，执意开了这家花店，两人之间的话就更少了，经常连面都见不着。邵云是一直要求曼芝将重心放在孩子身上的。

曼芝洗漱完毕，下了楼，申玉芳、邵云、萌萌都在用早餐。

萌萌一边吃东西，一边东张西望，看见曼芝，立刻叫起来：“妈妈，坐我这边来。”

曼芝笑吟吟地走过去，傍着她坐下。六岁的女孩已经很有审美力了，啧啧地赞叹着：“妈妈今天真漂亮。”

曼芝穿了条黑色的短袖齐膝连衣裙，剪裁和式样都简单，只在胸前有一小条黑色的金属圆片点缀，黑白分明，更衬出她如雪般明丽的肌肤。

申玉芳在对面笑道：“你妈妈哪天不漂亮呀？”

邵云飞快地扫了曼芝一眼，神色复杂，低头去喝牛奶。

饭桌上依旧是萌萌的话最多，哪怕嘴里塞着面包，也不肯放弃说话的权利。

“妈妈，我们上英语课，如果想小便，老师不许我们说嘘嘘，要说‘may I go pi-pi’，如果老师说‘no’，就不能去，如果老师说‘pls’，就可以去。”

大家听了都笑，萌萌上的是双语幼儿园，每周会有四天学英文。

曼芝摸了摸她的头，问：“那你有没有照老师说的做呢？”

“当然有啦，Vivi老师只要一提问，我都举手的，还得到了一颗五角星呢。”萌萌很得意，她嘴里的Vivi老师姓朱，英文名叫Vivian，但小孩子不会读后缀音，常常省略掉了。

曼芝开家长会的时候见过这位老师，很和蔼的一个女孩子，难怪萌萌经常提到她。

“我们小朋友最喜欢Vivi老师了，每次Vivi老师来，我们都很激动的。”

申玉芳不得不提醒，“萌萌，快点吃吧，不然真要迟到了。”

萌萌这才“哦”了一声，埋头大口地吃东西。迟到是要扣五角星的，那是件相当严重的事情。

吃完了，曼芝帮萌萌清理了一下小猫脸，再帮她将小书包背上。

邵云说：“妈，今天我送萌萌去上学吧。”

他母亲听了点头说：“也好。”

萌萌大叫着反对，“不要，我要妈妈送。”

申玉芳做了个生气的表情，“你还想像上次那样抓着妈妈的衣角不松手是不是？”

萌萌拼命地摇头，“不会的，不会的，我保证这次不哭。”

曼芝的心软下来，说：“那就我送一趟吧。”

邵云皱起眉头道：“你添什么乱？一会儿再闹得不可收拾怎么办？”

曼芝被堵了一下，只得不吭声了。

萌萌眼看快到手的希望就这么轻易破灭了，到底还是哭闹了一回，最后在曼芝的劝说下才憋着委屈，泪汪汪地跟邵云出了门。

曼芝在门口回过身来，见申玉芳正瞧着自己，便朝她笑了笑，自己都觉得牵强。

申玉芳似是劝慰地说：“你别怪他，他心里不痛快。”明知这样的安慰苍白无力。

曼芝去玄关处换鞋，若无其事地说：“怎么会。”

申玉芳又道：“我听说他叔叔要调他去外省的分公司干一年。”

曼芝“哦”了一声，脑筋迅速地转了几转，有好几个念头同时蹦到脑子里，但终于摇了摇头，放弃了，依旧穿她的鞋子。

鞋跟和鞋带子都细细的，穿起来像走钢丝，仿佛随时会摔倒。她把脚套进去，系牢了缚带，站起来，小心地踏出去两步。站稳了，那丝飘飘荡荡的不安也就淡去了，她是个稳得住自己的人。

曼芝去车库取车，刚转到门口，就听见后面匆匆的脚步声和喘息声，回过头去看，原来是邵雷。

“大嫂，等等我。”邵雷说话间已经跑到她前面。

“你今天也休息吗？”曼芝不知怎的就打趣起他来。

邵雷比邵云小六岁，研究生刚毕业，虽然在邵氏当着差，举手投足间还是有些学

生的稚气。曼芝只比他大两岁，却要老成许多。邵雷很敬重这位大嫂，有了难题，不找哥哥，反而来找曼芝。邵云的脾气比较急躁，几句话不和就会给人脸色看。

邵雷跟他哥哥一样有张瘦削的脸，轮廓分明。只是邵云的脸微黑，嘴唇单薄，一双丹凤眼微眯起来看人时，总有些摄人心魄的感觉。邵雷则比哥哥白净许多，眼睛大而清亮，仿佛心里存不住东西，所有的心思都一股脑儿通过眼睛透出来。

此刻，邵雷抚了抚后脑勺，腼腆地一笑，“我正要和你说这事呢，我的车昨天晚上抛锚了，还在修，你方便送我去公司吗？”他知道曼芝去花店肯定要先经过邵氏集团的。

曼芝晃了晃手里的车钥匙，说：“当然可以，只要你别嫌弃我的车。”

曼芝开了花店后买了辆皮卡，后面是敞开的车斗，被邵云讥讽过几回。她自己并不在乎这些，觉得这车载人拉货皆宜，实用得很。

她钻进了车库，听到邵雷在她身后大声说：“是车就行。”不觉微微笑了，这位小叔子要比自己的丈夫与她更合得来。

两人坐在车里，邵雷忍不住说：“真不好意思呢，不会耽误你的生意吧？”

曼芝笑说：“上了班，到底不一样了，也懂得客气了。”

邵雷呵呵地笑。

曼芝又说：“早上没什么生意，再说帮工会先去开门的。”

邵雷点着头，“最近生意好吗？”

“现在淡季，不怎么好，只能慢慢来。”

邵雷听了，也没说什么安慰的话，曼芝开这店纯属解闷，并不指望靠它发财。

他迟疑了一会儿，还是说：“大哥告诉你了吧，二叔想让他去N市的分公司做总经理，至少要一年。”

曼芝刚才已经从申玉芳那里听说了，不再惊奇，只淡淡地回了句：“我知道了。”

从邵雷提出搭车开始，曼芝就明白他真正的意图是想跟自己谈这个。

邵雷见她神色从容，以为他们已经商量好了主意，追问道：“那大哥去还是不去？”

曼芝手握方向盘专注地望定前方，沉默了数秒，才转过脸来，对他歉然一笑，“我也不知道。”

邵雷呆了一呆，想到昨天邵云在会上刚听到这个提议就全然不顾二叔的颜面，脸色铁青地拂袖而去的场面，忖量着这事哪是一时半会儿解决得了的。

“大嫂……你是什么意见？”

曼芝叹了口气，“我的意见重要吗？就是说了，你哥也不见得会听。”

邵雷有点窘，他始终不明白哥哥为什么那么厌恶大嫂。曼芝温柔贤淑，从认识她开始，邵雷就没见她对谁发过脾气，即使她不是哥哥的最爱，但既然娶了她，为什么

不能善待她？

曼芝察觉到邵雷的拘束，反倒替他解围，“放心吧，这事你哥会处理好的。”

邵雷见她神色自若，便放了心，忍不住接着说下去，“很多人都猜二叔这样做，是给他未来的女婿扫清障碍。”

曼芝笑了笑，问：“你觉得是这样吗？”

邵雷坦言，“我也认为有这种可能。”叹了口气，又道，“也难怪大哥不高兴，如果他没出事，现在二叔的位子就是他的。这次二叔如果刚愎自用的话，只怕大哥一怒之下要另立门户去了。”话音刚落，就自悔失言。

曼芝只当没感到他的尴尬，幽然道：“别人这么想也罢了，咱们自己可不能乱。这些年如果没有二叔撑着公司，邵氏怎么可能走到今天？如果你哥带着股份离开邵氏，只怕正中一些人的下怀。”

邵雷听得心惊，但他相信曼芝的判断。她在邵氏供职四年，深得二叔邵俊邦的赏识，她对邵氏可谓了如指掌。

曼芝觉得自己今天说得有点多了，没必要再谈下去，于是换了个话题，“什么时候带上官小姐一起来花店玩。她上回来家里吃饭就嚷着要去看，怎么又没有音信了？”

上官琳是邵雷的女朋友，两人交往了半年，感情笃定。

邵雷立刻说：“好的，我是怕她一去就扰得你不好做事，所以她提了几次也没同意。”

曼芝笑说：“你这不是见外了？将来她迟早要进咱家的门，现在关系处好了比什么都强呢。”

邵雷有些不好意思起来，说：“她倒是一直在我跟前夸你。”

曼芝拿眼瞥他，待要再说笑几句，已经到了邵氏门口，于是放了邵雷下去。

门口的一个保安姓郑，是认得曼芝的，此时见了，很殷勤地透过窗户大声地和她打招呼。曼芝顿时有了亲切的意味，毕竟从前她一直在这里进进出出。虽然他也许只是对邵太太热情，而不是对她本人。

曼芝坐在花店靠近门口的地方，手上戴了厚厚的橡胶手套，正用剪刀修剪着一批新到的玫瑰。

拉拉杂杂的带刺的枝叶纷纷落地，不多时，地上就积累了一大堆。

“茜儿，先去扔掉一些吧。”她扭头吩咐李茜。

李茜提了垃圾袋过来，曼芝帮她将残枝抓进去，直到满满一袋。

天气异常炎热，焦灼的日头下，车辆缓慢地流动，连偶尔经过的行人也都眉头微皱，匆匆而过。曼芝从容地坐在空调间里做事，薄薄的一层玻璃，俨然隔出两个世界，门外的光和热都与她无关。

曼芝的心思飘了几飘，到底还是转到邵云的事上去了。她想起父亲对她的嗔怪，说她天生操心的命，心里便幽幽地叹了口气。

叮的一声响，随后有两道身影遮在曼芝上方。她仰起头，逆光刺眼，看不太清，只知道是李茜和一个陌生男子进来了，也许是客人，于是本能地站起来。

那男子长身玉立，五官算不上英俊，搭配在一起，偏能让人心生好感，大概就是所谓的面相不错。上身穿了一件红白条相间的T恤衫，搭配着一条布满口袋的咸菜色休闲裤，似乎跟他的年龄气质都不相符，但他穿着，却是一副理所当然的神气。

“曼芝姐，这位，这位就是前几天在酒吧替我解围的先生。”

李茜的脸红彤彤的，不知是外头的阳光晒的，还是因为激动，说话也结巴起来。

曼芝习惯地展开柔和的笑，热情地客套：“哟，那真该好好感谢才是。哦，我姓苏，不知先生怎么称呼？”

李茜立刻抢着回答：“他姓常，常先生。”

常先生一双笑盈盈的眼眸定定地注视着曼芝，随即向她伸出手来，扬眉道：“幸会，我叫常少辉。”

曼芝只得褪去手套，伸了手与他相握。他掌心的温热与她的冰凉形成强烈的对比，一握之下，两人仿佛都怔了怔，但很快就放开了。

曼芝问道：“常先生是住在这片小区的？”

常少辉笑着点了点头。

李茜在一边补充道：“我刚去丢完垃圾，就看见常先生从大门里出来。因为上次的事印象太深，所以我一眼就认出了他，就请他来我们的铺子瞧瞧。”

曼芝少不得又说了些感谢的话，常少辉轻描淡写道：“小事而已，不必放在心上。”

他开始四下打量起店堂来。

进门左边一块不小的区域是三排鲜花架子，各式鲜花用银色的大铅筒子装着，姹紫嫣红地组成了一片花海。右边同样的位置则在墙上钉了三块厚实的木板，板面漆成乳白色，摆着些精致的盆景和水培植物。吊兰细长的茎叶妖娆地垂下来，妩媚如发，最长的一根几乎要触到下方一坛鱼缸的水面。那暗褐色的缸内养了几尾鱼，摇头摆尾地穿梭在水中的假山水草之间，像墙上一只仿古挂钟的摆永不停歇。

店堂的正中央摆了张四方矮几，上面中规中矩地搁了套日式餐具和几件插花，纯粹作摆设用的。再往里走，是两张镂空的博古木架，一黑一白，一前一后地排列着，架上点缀了许多精巧的小玩意儿，也将这空间隔出了些古韵。博古架在左边的位置，右边便是收银台兼服务台——曼芝的宝座。高高的台面上也尽是摆设，台面之下另有一层隐蔽的桌面，露出半个电脑，其余还有什么，常少辉没走过去看。

天花板是用白色的合金扣板吊的顶，在关键处安了几排小射灯，因是白天，没有

开。常少辉见过这里晚上灯火通明的景象，只是里面的这些摆饰，从门口望进来是看不真切的，视线很容易就被大门两边摆放的几束颇为大气的招牌插花所遮挡。

常少辉一边看一边说：“你这店我倒是几次想进来看看，只是总有这样那样的不方便，没有找到机会。”

曼芝笑道：“常先生是忙人，以后还要请你多多关照生意呢。”

“这花是你自己插的？”常少辉指着一盆干花作品问。

曼芝笑道：“是啊，丑得很，让你见笑了。”

常少辉只笑不语。李茜见状，不免要扬扬本店的气势，说：“我们老板为插这花还去北京学过三个月呢。上个月又去了趟上海，参加一个插花展。”

常少辉淡淡一笑，顿了一顿，忽然道：“苏小姐跟我想象的不太一样。”

曼芝有些意外，诧异的目光投向常少辉，依旧带着笑问：“是吗？怎么不一样？”

常少辉却并不说下去，只顾伸手去取架子上的物件来看。曼芝也不好意思追问，因见他蛮有兴致的样子，便说：“一般的客人我们顶多打8.5折，常先生是贵客，若看中什么，我给你打7折。”

常少辉掉头瞥了她一眼，嘴角挂着笑，说：“苏小姐真会做生意。”

曼芝其实并不擅长介绍，被他这么一说，脸倒微微红起来。她的皮肤是玉瓷一般的晶莹，染了些嫣红后格外好看。

常少辉看了看表，说：“你这里的东西很不错，只是今天我没时间，改日再来挑吧。”

他一边说，一边从服务台处抽了张花店的名片。

曼芝只当他是托词，也未放在心上，和李茜一起送他出门。

乍一曝身于烈日底下，曼芝有短暂的晕眩。

常少辉忽然扭头对曼芝说：“我喜欢你花店的名字。”

他丢下这句没头没脑的话，就大踏步地向远处走了。

曼芝还未从日光浴中回过神来，茫然地望着他的背影，又抬头去看店铺的招牌，暗红色调的背景下，是两个大大的仿宋体字——花间。

第二章

试探

这次他不过是借个机会试试
邵云水深水浅，看看到底有
多少人站在他那边……

四点过后，曼芝还是打算去找一下邵俊邦。他有个习惯，只要没事，这个钟点必定在家里小憩。到晚饭的时间，通常就见不到人了，因为他应酬太多。

稳妥起见，曼芝还是给邵俊邦打了个电话，他果然在家。

邵俊邦是邵云的亲叔叔，但长相相去甚远。这位叔叔个子不高，体态粗胖，却是生得红光满面，天生一副老板相。唯有隐藏在略略发胖的脸庞下的骨架子，还能让见过他年轻时候模样的人追忆起他曾有过的清俊相貌。

他一见曼芝就露出了然的微笑，知道她必是为邵云的事而来。

两人寒暄着进了客厅。邵夫人陈如芬也在，她细高个儿，妆容精致，打扮很赶潮流。已经五十的人了，不仔细瞧，只当才四十出头。

三个人在沙发上坐定，陈如芬便亲热地拉过曼芝的手嘘寒问暖：“你可有好些日子没来我这里走动了，是不是忙花店的生意呢？”

曼芝从前在邵氏时，替陈如芬办了许多私事儿。她为人谨慎，口风又紧，所以做事十分妥帖周到。

曼芝笑道：“瞎忙而已，一天到晚真不知道在做什么。倒把时间给耽搁掉了，叔叔婶婶这里就疏忽了。”

说着，她从随身带来的包里掏出两罐茶叶来，“这个时节也没什么新茶，这两盒冻顶乌龙还是一个朋友贺我新店开张，特意托人捎给我的，没舍得喝，一直藏在冰箱里，叔叔懂茶，就索性孝敬了叔叔吧。让我喝只怕是驴饮，要糟蹋了。”

邵俊邦顺手接过来，看了看，果然是好茶，笑吟吟地收下了。

陈如芬又道：“萌萌那小姑娘最近还闹腾吗？前一阵碰见嫂子，说她不爱上学，总是哭哭啼啼的。”

曼芝道：“还是老样子，小孩子适应学校都有个过程，只是她比较敏感，拖了这么久。”

陈如芬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唉，这孩子，也怪可怜的。”

邵俊邦在一旁赶紧拦住话题，对着曼芝说：“怎么，邵云回去跟你都说了？”

曼芝见扯到了正题，笑笑道：“叔叔真是聪明人。”她整了整思绪，才又缓慢地说，“我知道叔叔一直对邵云疼爱有加，总存着提拔之心。只是这样的安排，邵云恐怕很难接受。他的脾气您是清楚的，认定的东西，很难改变得了。我是怕……把他惹着了，他做出什么大家都不愿看到的举动，万一公司内部人心涣散，到时反而要与叔叔的期望背道而驰了。”

邵俊邦默默地听着，右手手指有节奏地在沙发沿上敲击。皮质沙发，敲上去只看到轻微的凹陷，没有一丝声响，但曼芝觉得那节奏仿佛合着自己心上的节奏，一拍一拍，稳稳当当。

邵俊邦终于长叹一声，说：“老大这孩子就吃亏在性子直，说话做事锋芒毕露，跟他爸爸真是一模一样的脾气。”

曼芝听了，只是点头，静静地听他说下去。

“这公司他也有份儿，我老了，能做得几年？将来总是年轻人的天下。我原是想让他有个锻炼的机会，给他个独立自主的世界去磨砺磨砺，磨掉些棱角。照这么看来，倒是让他误会我了。”

他的话明显地模棱两可，倚老卖老。曼芝笑笑，不露声色地跟进一步，“叔叔的苦心我明白。只是邵云眼下的那些事，他应付着都有些手忙脚乱，还多亏有叔叔经常提点着。您要再给他个大摊子料理，我都有些担心。不如还是留他在您身边多待几年，跟着您学，只怕进步更快些。”

邵俊邦沉吟不语，似在思考。

陈如芬插进来笑着对邵俊邦说：“啊呀，你是老糊涂了，曼芝说了半天，还没明白过来。你忘了三年前你把邵云派去日本公干两个月，他们小夫妻俩那朝思暮想的黏糊劲儿啦？”

邵俊邦哈哈一乐，“是，是，这点我倒是疏忽了，不过邵云真要过去，必然舍不得老婆孩子的，肯定一并带过去。”

陈如芬冷哼一声，道：“那N市要什么没什么，过去除了吃苦，能有什么？你侄子去不去我不管，曼芝可是好孩子，我一定不依。”

曼芝冷眼看着他们演了回双簧，脸上笑容不减，“真要对公司好，我再苦也是要去。”

邵俊邦感慨地继续打着拍子道：“曼芝啊，你在公司帮忙的时候，我不知道有多轻松。你这一走，我真正像是少了只胳膊。你要是考虑回来，你说什么我都答应你。”

曼芝笑道：“叔叔这样抬举我，实在不敢当。我是觉得做了这么些年，有些累，家里也不等我挣钱糊口，我便趁机偷个懒，做点自己早就想做的事儿。再回去，恐怕骨头架子都经不住了。”顿一顿，又道，“我个人觉得公司当前的问题还是要稳定大局，咱们的几个竞争对手像昌盛、伟新还虎视眈眈的，巴不得邵氏出点什么乱子，叔叔不可太意了。”

邵俊邦岂有不知的道理，此时听曼芝说了，心里倒也欣慰。曼芝是个可靠的人，可惜不站在他这一队，或者说她不站在任何一队。

邵俊邦就坡下驴道：“我本就是提出个想法，也没说要正式任命。你回去告诉邵云，他如果不愿意，叔叔绝不勉强。”

平心而论，他不想把邵云一脚踩扁，毕竟是自己的侄子，原本邵氏既定的继承人。若不是那场意外，邵俊邦不可能轻易从兄长那里将家业接过来。但他的董事长头